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收到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的《中标通知书》，通知确定本公司为第001标段新疆公司开都河公司霍尔古吐水电站水轮发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采购项目的中标单位，交易对方为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将尽快签署正式采购合同。

一、基本情况

- 1、标的物：第001标段新疆公司开都河公司霍尔古吐水电站水轮发电机组及其附属设备；
- 2、中标总金额：人民币15,300.0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伍仟叁佰万元整）；
- 3、交货时间及地点：分批交货，计划于2023年11月至2025年10月（以交易对方正式通知为准）内按照采购合同要求陆续交货。交货地点为交易对方指定地点。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名称	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徐开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000228860955P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600370.13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9 日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米东区米东中路 518 号
登记机关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煤炭开采及销售；发电；餐饮服务；住宿（上述经营范围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

	<p>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机械制造与维修；农业、林业开发；矿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的销售；机票销售代理；房屋、场地及设备租赁，劳务派遣；矿业咨询服务；装卸搬运；运输代理；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经营站；铁路货物运输；其他铁路运输辅助活动；普通货物仓储；石油及制成品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钢铁及有色金属销售；建筑工程总承包；物业服务；职工培训；疗养；供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

经核查，国家能源集团新疆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工程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中标总金额约占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的 1.08%，按照 24 个月交货期安排，平均占 2021 年度营业收入的 0.05%，公司将按照交货进度生产部件并确认销售收入，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3 年—2025 年的销售收入和净利润。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尚未与交易对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国家能源集团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浙富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七日